

5月10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产业办公室(农村林业改革发展司)印发通知，下达第一批全国林业产业投资基金项目库入库项目及建议计划，首批入库项目共289个。

由国家林业局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发起的首次全国林业产业投资基金，作为国际上通用的支持产业发展的现代金融手段，是一种全新的金融创新制度。

林业产业投资基金能够把林业产业资本和资本市场融资二者有机结合起来，为林业产业化提供巨大的资金支持，解决了林业投资资金过少，投融资渠道过于单一的问题，对我国现阶段林业产业转型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首批289个全国林业产业投资基金项目入库

首批入库项目共289个，是以龙头企业为带动，以产业园区为依托，具有新业态、新技术、新产品特性和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项目，包括生态旅游经营、森林药材及保健植物培育、木本油料、林木种苗及花卉、木竹加工、林下种植养殖、森林食品加工、生物质能源等多种林业产业类型。

通知要求，各省级林业主管部门、中央有关单位、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各司局各直属单位要积极对接中国建设银行各级分支行及相关金融机构，推进项目资金落实和项目落地，尽快发挥项目效益。

各省林业厅（局）要按照“政策引导、市场运作”的原则，制定和完善有针对性的林业产业投资基金项目扶持政策，结合已有产业扶持政策，建立有关审批、扶持绿色通道，切实降低项目风险，推动项目健康发展。积极与项目申报单位和金融机构进行对接沟通，引导企业整合资源、加强法人治理，更好对接国家产业政策和建行相关要求，配合和协助金融机构对申报项目进行评估、开展尽职调查。加强档案管理，跟踪各个项目进展，了解项目有关经济指标变化。各产业主管部门做好服务和协调工作，不断创新服务方式，不干扰企业自主生产经营活动、不干扰金融机构独立审核投资项目的权利。

建议计划仅具有指导性质，入库项目还需按建行现行政策要求和业务流程，由经办行择优开展尽职调查、项目评估、项目申报等工作，提交建设银行有权机构审核。



1000亿元资金林业产业投资专用

基金总规模1000亿元，专门用于全国林业产业的投资。国家林业局负责为基金提供政策指导、组织项目申报、建立项目库、开展专业咨询、协调有关政府部门及企业作好项目组织、实施、运营、管理。在依法合规条件下，对基金投资项目在基地建设、林地利用、林业财政金融保险等方面予以扶持。中国建设银行负责组织资金，

按市场化方式运营管理基金，独立审核投资项目，对投资项目安全性负责。

林业产业基金采取项目直接投资模式运作，项目直接投资采用“股权投资”“股权+债权”等模式运行。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可根据林业产业生产发展实际，创新基金运作模式。

林业产业基金支持的范围包括所有林业项目，即以林业资源为经营对象，以林产品生产、经营、加工、流通、服务为主业的新建和续建项目。

林业产业基金支持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领域：

一是生态旅游经营类，以森林、湿地、沙地资源开展生态旅游经营活动，重点是森林旅游及康养。

二是森林药材及保健植物培育，以制药龙头企业为主体，整合上下产业链项目。

三是木本油料，基地建设规范、精深加工、销售渠道畅通、品牌效益明显的龙头企业项目。四是林木种苗、花卉类，具有较强的新、优、特品种开发能力和良种选育繁殖能力项目。

五是木竹（藤）加工类，以人造板、家具、木制品为主的木材加工及木材综合利用项目，木竹加工企业通过自营或合作等形式，定向建设5万亩以上的原料林基地项目。

六是林产化工类，生产松香、松节油、樟脑、冰片、栲胶、紫胶、木竹炭、活性炭、香精、香料、食品添加剂、染色品等林化产品精深加工项目。

七是竹（木）制浆造纸类，以竹（木）材为原料的制浆造纸类项目，建设原料林基地10万亩以上。

八是木竹种植与培育类，种植培育木竹原料林基地项目；种植培育木本粮油、森林药材、森林蔬菜等经济林基地项目；种植培育藤、花卉项目。

九是林下种植（养殖）类。利用林地资源开展林下种植和养殖项目。

十是野生动植物驯养繁育与加工利用类，以野生动植物、药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和非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人工繁育及与其规模相匹配的加工设备设施，实现人工繁育与加工利用一体化项目。

十一是森林食品加工类，以特色林果、食用菌、森林蔬菜、调味品等为主的加工项目。

十二是林业生物产业类，开发林业生物质能源、林业生物质材料、林业生物制备医药等林业生物产业项目。

十三是林业机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户外林业机械装备，木材加工和人造板高新技术装备，灌木平茬、固沙压沙等林业机械，木本粮油等经济林生产、加工采摘实用机械项目。

十四是林产品流通类，以林产品运销为主的林产品流通类项目；以林产品批发、销售为主的林产品市场类项目。

十五是林业服务类，以林业规划设计、咨询评估、技术指导、信息支持、融资中介、体系认证等为主的林业服务企业。

十六是其他类，包括各级林业PPP项目、林业生态工程项目；森林公园、湿地公园、沙漠公园、国家公园、森林城市、林业产业园区、林业物流、林业信息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项目；国家储备林建设、森林碳汇、林产品市场等领域投资项目。



“谁”能申请基金，如何申请基金？

项目申报主体必须满足7项条件。

一是中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林业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混合所有制企业，以及其他投资、经营主体。

二是产权明晰，股权结构合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经营管理机制健全。法人代表信誉良好，管理团队具备与完成项目建设和经营相适应的经营管理能力。

三是持续经营3年以上，总资产规模50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规模2000万元以上，年销售收入5000万元以上。

四是近3年无不良信用记录（含实业实际控制人），近2年至少1年盈利，利润率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五是财务状况良好，经营性净现金流为正。

六是对于成长性较明显的新兴产业、创新型林业中小企业项目可适当放宽条件。

七是特殊新设企业、兼并重组企业项目、优质林业PPP项目可不受上述条件限制。

省级林业主管部门申报项目不超过8个，其他申报单位申报项目一般不超过2个。单一项目林业产业基金投资规模原则上要求在2亿元以上，单一项目投资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0年。林业产业基金遵循市场规律，通过企业上市、股权转让、股东回购、到期清算等多种适当方式退出。【来源 | 中国林业网、中国绿色时报、四川省林业厅产业处】